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22 年区级决算的报告

——2023 年 7 月 28 日在合肥市瑶海区第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朱 岩

瑶海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第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报告瑶海区 2022 年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落实人大审查决议情况

2022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区人民政府及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委工作要求，认真落实区五届人大一次会议决议，坚持稳中求进、主动作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 and 减税退税政策，不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民生及重点支出，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一）以“稳”为要，多点发力统筹财政资源。积极保存量、拓增量，不断拓宽优化资金保障来源渠道。坚持厉行节约。出台

实施《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更好惠企利民实施方案》，大力压减办公经费、差旅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节用财政资金 1232 万元。盘活存量资金 3.84 亿元，统筹用于经济建设发展。**优化财源建设。**配备重点项目“服务专员”，定期组织人员走访辖区重点税源，强化税源培植。加强财税互动、区街联动，提高组织收入工作质效。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增长 7.19%。增速实现四城区第一，有力保障了“三保”支出和经济建设发展。**争取上级资金。**建立争取政策资金责任机制，争取上级资金 15.9 亿元，同比增长 30.76%。积极申报发行专项债券，重点支持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形成拉动经济的长效机制。共申报入库 15.4 亿元，2022 年发行 10.43 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45.3%、74.7%。

（二）以“优”为标，财金协同支持经济发展。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大力推动“产业转型突破年”顺利实施。**降本减负升格。**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约 11.7 亿元，减税降费 5.19 亿元。免收国有经营用房租金 6631 万元，惠及 1108 户中小微企业和个体户。**政策扶持提质。**“增量政策”与“存量政策”有机衔接，实现长期、稳定、可持续的政策效果。建立 17 项“免申即享”惠企清单，拨付各级政策资金 1.34 亿元，同比增加 60%，其中兑现区级政策资金 6139 万元。组织开展对 2020、2021 年产业扶持政策及汽车消费节活动绩效评价，进一步提高政策精准性。**融资支持扩面。**“税融通”“政信贷”等财政金融产品发放贷款 34.31 亿元、授信 11.13

亿元，扶持企业 3000 余家。创新推出“科创政银担”产品，支持无反担保抵押融资，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效能。举办政银企金融对接会，现场签约授信额度 15 亿元。**资本市场赋能。**为 54 家高新技术企业集中培训挂牌业务，省股交中心科创板新增挂牌企业 22 家，为历年最多。制定北交所上市奖补政策，有效降低企业上市综合成本。**产业基金起航。**首支百亿规模的“穗禾科创”产业基金落地，“南通创亿达”等 3 个项目完成股权投资，基金招商释放产业新动能。出资参与市投促基金二期，铁基飞步、铁基同芯等基金招引落户。

（三）以“人”为本，全心书写民生福祉答卷。坚持系统观念，持续加大对民生事业保障力度。**加大民生资金投入。**统筹安排民生类支出 31.5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7%。安排 5.7 亿元支持实施省级 20 项民生实事，投入 2.76 亿元支持十大“暖民心行动”。**保障重点民生领域。**教育支出连续三年占区级支出超 40%，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工资待遇逐年提高。成立瑶海学前教育公司，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统筹安排就业资金 7599 万元，发放稳岗补贴 1970 万元，惠及全区 1.3 万人。全面落实困难人群生活补贴，发放低保资金 3000 万元，资助低保人数 4000 余人。推进卫生健康体系建设，投入 2.5 亿元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建设。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各项投入保障机制，全力稳住粮食安全“压舱石”。**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将核酸检测、防疫物资等疫情防控必要支出作为“三保”支出的重要内容，及时统筹安排到位疫

情防控资金 2.5 亿元，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落地。

（四）以“实”为基，全面提升财政管理效能。注重加强内外监督检查力量整合协同，多方统筹凝聚财政监督合力。**严格落实零基预算改革。**坚持以零为基点，引导部门立足全局，系统谋划年目标任务、科学申报预算，并对部门年申报支出的内容、标准、绩效等进行全面审核。**完善预决算公开。**继续扩大预算公开范围和内容，全区 153 家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积极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适时开展专项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部门整改，确保预算公开常态化、规范化。**健全预算会审机制。**邀请人大、政协、纪委监委、审计、发改专家对部门预算进行公开评审，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全力服务人大审查监督。**完善人大审查监督与预算编制统筹推进机制，积极配合完善预算联网监督系统，主动接受人大对预算管理、国有资产、政府债务全口径审查、全过程监管。

（五）以“效”为先，扎实推进预算绩效改革。积极推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完善制度体系。**以《瑶海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为中心，《瑶海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瑶海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为指导，管理办法、操作规程、工作制度为抓手，形成 14 个配套制度，建立全方位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强过程管理。**事前绩效评估全面扩围提标，评估项目达到 42 个，源头防控财政资源低效无效配置，促进预算单位树立起以事

定费、以实际需求和绩效目标为导向的绩效意识。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监控比例达 100%，监控金额 16.85 亿元。推行部门自评—财政复核—财政重点评价的“三段式评价”模式。优化绩效评价。对 16 个重点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1 个重大政策支出开展财政绩效评价，有序推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

二、2022 年财政决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968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86%，比上年增长 5.70%。（详见附表一）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64147 万元，基本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其中：区级支出完成 203849 万元（含乡镇级支出 3796 万元），市追加支出完成 160298 万元，完成追加支出的 100%。（详见附表二）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分大类支出决算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96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96%，比上年增长 8.2%，主要是安排辅警经费 4800 万元；

（2）国防支出 66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60.87%，主要是上级下达人防工程建设及维护经费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 647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4.57%，主要是上级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4) 教育支出 18774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33%，比上年增长 11.14%，主要是合肥一中东校区建设资金增加 2.5 亿元；

(5) 科学技术支出 228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23.3%，主要是区级安排产业政策专项奖补资金增加；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4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24.17%，主要是新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瑶海大队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2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85%，比上年增长 32.63%，主要是安排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区级补助）及职业年金经费 9000 万元；

(8) 卫生健康支出 2327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99%，比上年增长 24.70%，主要是疫情防控经费增加；

(9) 节能环保支出 46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8.72%，比上年增长 2.43%，主要是安排大气小型标准站服务项目经费；

(10) 城乡社区支出 6158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95%，比上年下降 62.11%，主要是上级下达东部新中心建设资金较上年减少；

(11) 农林水支出 50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下降 14.6%，主要是现代农业产业政策资金减少；

(12) 交通运输支出 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与上年持平；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1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46.21%，主要是上级新增下达重大产业招商政策兑现项目补助资金（宝武企业）；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6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203.32%，主要是上级下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补助资金增加；

（15）住房保障支出 529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下降 14.31%；

（1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5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18.32%，主要是应急局新增疫情隔离点经费支出；

（17）债务付息支出 166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下降 6.61%。

（三）年终收支平衡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96872 万元；返还性收入 2289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1288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1519 万元；上年结转 14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18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369 万元；全区收入类总计 423864 万元。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4147 万元，基本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其中，区级支出 203849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160298 万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3538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337 万元；全区支出类总计 423864 万元。

收支相抵后基本平衡。

（四）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为 595474 万元，其中：上级通过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474484 万元；上年结转 832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14300 万元；调入资金 5858 万元。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559269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03994 万元（主要为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32352 万元、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6000 万元）；其他支出 39314 万元（主要为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83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5241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0520 万元。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结转 36205 万元，全部转入下年使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 78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其中：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540 万元，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60 万元；上级通过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82 万元。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6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其中：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20 万元，按 30%比例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80 万元。

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182 万元，全部转入下年

使用。

（六）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执行情况

我区全年上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1602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68 万元、国防支出 36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702 万元、教育支出 9601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76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5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65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4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641 万元、农林水支出 16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47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68 万元。

（七）政府性债务决算情况

我区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30513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61261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243875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区级政府债务余额为 287904 万元，一般债务余额 4976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38144 万元，其中：2022 年成功申报发行 8 个专项债券项目(共计 104300 万元)，发行 1 个再融资专项债券项目(10000 万元)，主要用于 2022 年老旧小区整治、彭大郢复建点、瑶海区都市科技工业园三期、公共停车场、大店地下停车场等支出。举债均在限额以内，没有发生逾期债务情况，全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2022 年实际付息 6906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为 1666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为 5240 万元。2022 年市财政局通报我区全口径债务率约为 33.33%（政府债务余额

287904 万元/政府综合财力 863802 万元)。

(八)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22 年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665 万元，当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369 万元，当年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337 万元，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25633 万元。

(九) 预备费动用情况

2022 年全年预备费 5000 万元，经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批准，预备费调整为 4995 万元。按照《预算法》要求报经政府批准后，主要用于全区疫情防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烈士遗属一次性抚恤金及烈士褒扬、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高龄津贴、老年教育“暖民心行动”、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专项等方面的项目支出。当年实际动支预备费 4928 万元，剩余 67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十) 大建设资金情况

建设项目资金坚持统筹管理、计划控制、分类申报、以收核支、专款专用的原则，按建设项目分类核算。严格按照《瑶海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强化资金拨付监管，结合建设资金财力状况，按照政府确定的年项目投资计划和工程进度拨付资金。2022 年建设资金总量 724694.8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资金 161246.2 万元；市建投花冲公园等项目工程款 29003.74 万元；土地出让金返还 340307.31 万元；市财政局铜三纺四等项目资金 67762.56 万元；老旧小区整治专项债 7000 万元；

市水投公司王大郢、龚大塘鸭林冲项目征迁补偿款 34724.76 万元；市轨道公司 1 号线三期征迁补偿款等 11534.11 万元；市重点局铜高架、裕溪路拆迁补偿资金 7499.08 万元；市监局菜市场改造奖补资金 507.23 万元；新站管委会化解矛盾专项经费 800 万元；各街镇开发区上缴盘活资金 64309.89 万元。2022 年建设资金全年总支出 691381.24 万元，其中：支付街镇拆迁补偿费用 204726.56 万元；城市建设费用 177594.61 万元；复兴公司建设费用 275041.03 万元；龙岗开发区建设及拆迁费用 34019.04 万元。

总体看来，2022 年区级决算情况总体较好，财政运行平稳、财政改革持续深化。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预算执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有：财政收入乏力，刚性支出有增无减，收支矛盾不断加剧；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有待提高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在今后工作中主动作为，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瑶海奋力实现“双示范”“千亿区”目标的关键之年。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围绕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聚焦科学谋划，稳步增强财源发展动能。准确把握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要求，紧紧围绕推进“三大行动”、建设“三大片区”做实财政保障。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非必要、非刚性支出，积极盘活存量资源，集中用于兜牢民生底线

和支持重点领域、重点项目建设。进一步强化财税协同，拓宽增收路径，壮大区级财力规模。抢抓各类政策机遇，积极争取上级资金，用足用好专项债券，统筹多方资源保障经济建设发展。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想方设法盘活国有资产，确保国有资产增值保值。

（二）聚焦精准施策，持续巩固经济向好态势。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注重加强与就业、产业、社会政策协调配合，形成高质量发展合力。创新推进财政金融产品，高效落实各项减税退税政策，加强对中小微企业纾困帮扶力度，持续增强市场活力。大力支持区域经济建设，加强协调配合，优化整合财政扶持资金，发挥基金招商效能，以合肥建设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为契机，推进金融产业、建筑业企业集聚发展。支持传统优势和地方特色的商贸业、建筑业改造提升，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大健康、文化创意等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经济总量、产业层次、财政实力大幅提升。

（三）聚焦提能增效，统筹推进财政管理改革。严格落实零基预算，硬化预算执行约束，压实部门支出主体责任，从严从紧控制部门临时预算追加。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财政收入结构，提高税收收入占比，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持续推动绩效预算深度融合，健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探索建立预算安排与绩效评价结果、审计意见、执行进度挂钩的刚性约束机制。

（四）聚焦风险防控，坚决守牢安全发展底线。统筹债务资金使用和偿还工作，合理确定债务规模，做到债务规模与还债能力相匹配，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严格落实政府向人大报告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制度。健全完善财务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强化对财政收支和部门预算的监督管理。加强审计监督，进一步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提高整改质量和效率。加强审计监督、财会监督与人大监督、纪检监察监督贯通协调，形成监督合力。